

证券代码：832971

证券简称：卡司通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2 日 10 时。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21 日 15:00—2025 年 1 月 2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971	卡司通	2025 年 1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3 号楼

L16-01。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考虑，同时结合当前行业市场环境，为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提高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有效整合内外部资源，加快业务拓展，更好的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和已参加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相关议案投同意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回购。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

（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负责对股东权益保护措施作出相关安排；

（4）公司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

（5）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项；

以上授权事项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本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21 日上午 8：00-9: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3 号楼 L16-01。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徐蔓 0755-8297050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卡司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7 日